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9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21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1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2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13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信贷融资业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以上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书面信函登记、传真或电子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3: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1399 号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571-28939522

传真：0571-28051737

邮箱：zqsw@dahuatech.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1399 号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政编码：310053）

（五）会议费用：现场会议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36”，投票简称为“大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21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代为行使表决权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信贷融资业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止；

4、委托人持股性质指：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